关于做好2021年五一、端午节日期间纠治“四风”树新风工作的提示

各党总支、各部门、各系部：

2021年五一、端午节将至，为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做好2021年五一、端午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四风”树新风工作》和福建省纪委监委《关于做好2021年五一、端午节日期间纠治“四风”树新风工作的提示》要求，现对相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精心谋划、加强教育。**各党总支、各部门、各系部要准确把握五一、端午节日特点，认真谋划部署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四风”树新风各项工作，细化举措、抓好落实。及时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近期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典型案例，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从中深刻吸取教训，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认真落实通报中提出的工作要求，持续提升作风建设治理效能，持续强化警示震慑作用，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

**二、精准监督、抓早抓小。**纪检监察室以及各党组织纪检委员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履行监督责任，紧盯通过快递物流收送礼品礼金、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在内部接待场所违规公款吃喝、餐饮浪费、违规发放津补贴、借操办婚丧喜庆之机敛财、公车私用、私车公养等易发的“节日病”，紧盯本部门本单位重要岗位、关键环节、重点人员，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

**三、严查快处、以儆效尤。**对于干部群众反映、媒体披露、监督检查发现的节日“四风”问题线索，及时核查处置。对于违规违纪问题，从严把握执纪尺度，特别是对顶风违纪、屡教不改、情节恶劣的，依规依纪依法从重处理，让其付出更大代价。

**四、纠树并举、移风易俗。**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以五一、端午为契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身作则，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摒弃大操大办喜庆事宜、收送“天价彩礼”等陋习歪风，立破并举、扶正祛邪，引领社会风尚、树立新风正气。

**五、压实责任、保障安全。**要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常态化、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决策部署贯彻情况加强监督，积极主动作为、落实工作责任，认真研判新冠疫情得控后节日期间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存在的风险隐患，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采取务实有效措施，防止出现各类安全事故事件，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

五一、端午节日期间，有关重要情况特别是网络舆情请及时报送学院纪委。

举报监督电话：0593-8986321

举报来信请寄：宁德职业技术学院纪委，邮编：355000。

中共宁德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4月30日